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阿鲁科尔沁旗绍根镇人民政府

地址：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绍根镇

乙方：内蒙古博寓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兴安街道物流园区五金机电城二期五金交易区A8-1-010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阿民温都尔嘎查全混合日粮加工配送中心建设项目设备购置）（填写项目名称

）CFZCAQS-G-H-260018（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如下：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除不可抗力因素外）。

（二）交付地点：阿鲁科尔沁旗绍根镇阿民温都尔嘎查。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程田立电话：
17747606627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特尼金电话：
18204767550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

-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 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

- 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

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由乙方负责。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和 risk 均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3日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的设备保质期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10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5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1659070.00元(小写)，(大写)壹佰陆拾伍万玖仟零柒拾元整。

八、付款时间、条件及方式

(一) 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采购设备进场安装合格后甲方积极按进度向旗财政申请资金拨付，由旗财政直接拨付设备款项，具体付款根据旗财政拨付时间为准。

(二) 甲方具体付款时间根据旗财政拨付时间为准，乙方不得以支付采购款缓慢为由耽误或影响设备采购进度，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

(三) 付款条件：采购设备进场及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并旗财政拨付项目款。

(四)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内蒙古博寓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峰新天地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15050110391500001417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采购所有设备质保期1年。(人为改装或者操作不当、不按时保养除外)。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旗财政已拨付项目款的情况下，甲方应当在七日内向乙方支付完成，如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20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1%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20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

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10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10天内提供有关不

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阿鲁科尔沁旗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阿鲁科尔沁旗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三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各执贰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附件(1)(双方应盖章确认)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阿鲁科尔沁旗绍根镇人民政府(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李殿军

2016年5月28日

乙方名称：内蒙古博寓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2016年5月28日



附设备清单表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	1	投料格栅	150型, 轻型卸料格栅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	1(套)	3,000.00
1-2	1	卸粮仓	HC-1.2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4,000.00	1(套)	4,000.00
1-3	1	箕斗式提升机	HC-1.21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7,500.00	1(台)	17,500.00
1-4	1	精料存储仓及进出料系统	SZCC-9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29,200.00	4(套)	116,800.00
1-5	1	拨口垂料双旋仓	拨口垂料双旋仓SK3.0-F15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35,800.00	3(台)	407,400.00
1-6	1	输送机	12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35,000.00	1(套)	35,000.00
1-7	1	正反皮带输送机	10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	1(套)	6,000.00
1-8	1	塔螺型角刀混合机	塔螺型角刀混合机9立方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41,900.00	2(台)	283,800.00
1-9	1	TMR搅拌机出料皮带	10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	1(条)	15,000.00
1-10	1	自保温连出增压储液箱	自保温连出增压储液箱2吨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9,100.00	2(台)	18,200.00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11	1	双联气洁电子管线	电子管线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41,500.00	1(套)	41,500.00
1-12	1	旋壳式锤草机	旋壳式锤草机 10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25,580.00	1(台)	125,580.00
1-13	1	正反皮带输送机	10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	1(台)	15,000.00
1-14	1	液顶方出套包机	液顶方出套包 机RF-10 0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29,700.00	1(套)	129,700.00
1-15	1	输送带	80型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	1(条)	10,000.00
1-16	1	旋轮篦压粒机	旋轮篦压粒机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45,600.00	1(套)	45,600.00
1-17	1	定量跌落纤维包装机	定量跌落纤维 包装机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42,400.00	1(台)	42,400.00
1-18	1	控制系统	YMZDCF-100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309,000.00	1(套)	309,000.00
1-19	1	控制室	控制室	效高	否	石家庄市	河北效高农牧设备有限公司	28,800.00	1(套)	28,800.00
1-20	1	智能门禁一体机	HITS-PI203A- M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3,352.00	1(台)	3,352.00
1-21	1	电源适配器	220-12v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64.00	2(台)	128.00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是否进口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22	1	双门磁力锁	HTS-PL203A-M 1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755.00	1(把)	755.00
1-23	1	磁力锁支架	HTS-PL203A-S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52.00	2(台)	104.00
1-24	1	闭门器	HTS-PL203A-B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212.00	2(套)	424.00
1-25	1	出门按钮	HTS-PL203A-B 1	宏天视	否	深圳市	深圳市宏天视科技有限公司	27.00	1(个)	27.00